

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比较研究

熊政源

武汉科技大学法学与经济学院, 湖北 武汉

收稿日期: 2024年2月27日; 录用日期: 2024年3月17日; 发布日期: 2024年5月13日

摘要

随着电子信息技术和服务行业的结合, 数字服务贸易正飞速发展。金砖国家的数字服务贸易也正在快速发展, 并且互相竞争。本文将基于WTO数据库2012~2021年数字服务贸易数据, 对金砖五国数字服务贸易总进出口量以及各数字服务贸易行业竞争力进行分析, 并且利用TC指数、RCA指数以及IMS指数对金砖五国数字服务贸易总体及各行业进行对比分析。研究表明: 我国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在不断提高, 尤其表现在金融和知识产权服务行业; 印度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在知识产权和商业服务领域最强, 不过在电子信息服务方面下降明显; 巴西和俄罗斯两国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相当, 优势行业主要在知识产权服务领域; 南非的数字服务贸易结构均衡, 在金融和个人文娱服务方面竞争力高于其他国家。

关键词

数字服务贸易, 金砖国家, 竞争力, 国际贸易竞争力指数, 显性比较优势指数

Comparative Study on International Competitiveness of Digital Services Trade in BRICS Countries

Zhengyuan Xiong

School of Law and Economics, Wuh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Wuhan Hubei

Received: Feb. 27th, 2024; accepted: Mar. 17th, 2024; published: May 13th, 2024

Abstract

With the combination of electronic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service industry, digital service trade is developing rapidly. Digital service trade in BRICS countries is also developing rapidly and competing with each other. Based on the 2012~2021 digital service trade data of the WTO data-

base,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total import and export volume of digital service trade of BRICS countries and the competitiveness of each digital service trade industry, and makes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the overall digital service trade of BRICS countries and various industries by using TC index, RCA index and IMS index. The results show that the competitiveness of China's digital service trade is constantly improving, especially in the financial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service industries. The competitiveness of India's digital services trade is the strongest in the field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business services, but the competitiveness of electronic information services has decreased significantly. Brazil and Russia have the same competitiveness in digital services trade, and their advantages are mainly in intellectual property services. South Africa's digital service trade structure is balanced, and its competitiveness in financial and personal entertainment services is higher than that of other countries.

Keywords

Digital Services Trade, BRICS, Competitivenes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petitiveness Index, Explicit Comparative Advantage Index

Copyright © 2024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前言

数字服务贸易是新时代出现的信息技术和服务贸易组合而成的全新贸易形式，它拥有全新的生命力和发展潜力，世界上的大部分国家也为了促进自己贸易的发展，而将新型的数字服务贸易作为重点的研究对象[1]。高宏伟等学者在计算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的数据时，将数字服务分为养老与保险、金融、知识产权服务、电子信息服务、其他商业服务以及个人文娱服务这六个领域，故本文也会使用相同的行业进行计算[2]。张增臣，梁盛认为金砖国家是世界经济增长的后起之秀，也是推动全球经济的主要动力之一[3]。五个金砖国家的数字服务贸易比较落后，结构不平衡，贸易逆差很严重，和发达国家相差甚远[4]。因此，研究中国，印度，巴西，南非，俄罗斯这几个国家的数字服务贸易发展形式，对比各个国家之间数字服务贸易发展的优劣势，对提升我国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以及增加与其他金砖国家的数字服务贸易交流具有重要现实意义。赵若锦等学者运用数字服务贸易出口总额和差额来计算中国和爱尔兰的服务贸易竞争力[5]。周升起通过实证研究发现各国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和经济发展程度有关，并且经济程度越高的国家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越强[6]。赵新泉等学者认为各国数字服务贸易的发展将会面临巨大的挑战其中包括“碳循环”等各种环境以及技术进步方面的挑战[7]。

2. 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规模与出口结构

2.1. 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出口规模

近年来，中国和印度的数字服务贸易发展态势良好，出口数额不断扩大。但是在对比之下，俄罗斯、巴西、南非这三个国家的数字服务贸易出口额均为平稳和下滑，发展形势一般。

在 2012~2021 年间金砖国家的数字服务贸易总额可以看出(具体见图 1)。第一，中国的数字服务贸易总额急剧上涨，2021 年中国数字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达到了 2858.44 亿美元。第二，印度数字服务贸易总额仅次于中国，数字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从 2012 年的 923.1 亿美元增加到了 2021 年的 1843.07 亿美元。

第三,俄罗斯和巴西的数字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相近,俄罗斯的数字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从 2012 年的 501.76 亿美元上升至 2021 年的 585.51 亿美元,小幅度提升,巴西的数字服务贸易总额却从 2012 年的 540.95 亿美元下降到了 2021 年的 492.61 亿美元,小幅下降。最后,南非是金砖五国中数字服务贸易总额最小的国家,从 2012 年的 136.97 亿上升至 2021 年的 185.12 亿美元。

在 2012~2021 年间金砖国家的数字服务贸易差额也呈现出一些特点(具体见图 2)。第一,中国在 2012 年至 2015 年间数字服务贸易逆差缩小,但是在 2015 年至 2021 年间逆差逐渐扩大,在 2021 年达到了-221.76 亿美元。第二,印度的数字服务贸易长期处于顺差状态,并且上升态势迅猛,甚至在 2021 年达到了 371.72 亿美元。第三,巴西和俄罗斯的数字服务贸易差额在一定区域中波动,变化不大。最后,南非由于数字服务贸易体量较小,所以数字服务贸易差额基本趋于平衡状态。

2012-2021年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总额统计图(单位: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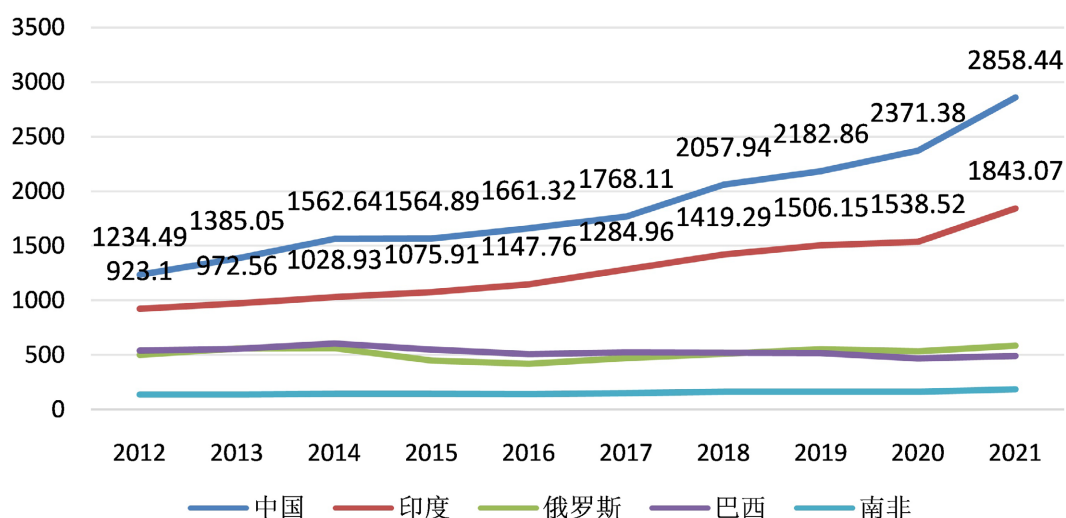


Figure 1. Statistics of the total digital service trade volume of BRICS countries from 2012 to 2021

图 1. 2012~2021 年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总额统计图

2012-2021年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差额统计图(单位: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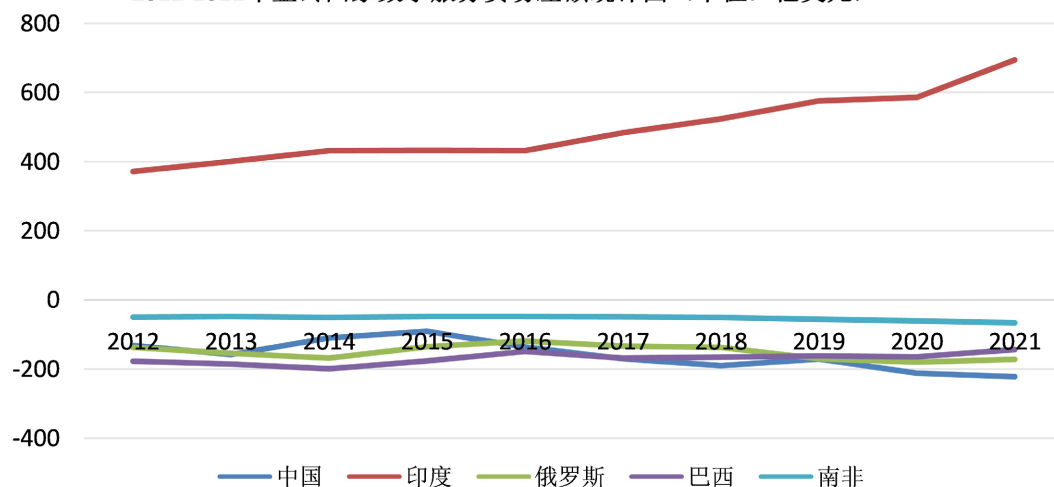


Figure 2. Statistical chart of digital service trade balance of BRICS Countries from 2012 to 2021

图 2. 2012~2021 年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差额统计图

2.2. 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出口结构

通过分析 2012~2021 年金砖国家的数字服务贸易出口占比(具体见表 1)，我们可以发现以下特点。第一，中国数字服务贸易出口主要依赖于电子信息技术和其他商业服务，这两项占中国数字服务贸易出口的 85%。第二，印度数字服务贸易出口主要来源于信息技术服务和其他商业服务，这两项占印度数字服务出口的 90%以上，但印度在其他四项数字服务出口的比重都很低。第三，巴西数字服务贸易出口主要依赖于其他商业服务的出口，占比 75%，但比重逐年下降。巴西的保险服务，金融服务以及知识产权服务的出口都在逐年增加，数字服务贸易结构正在优化。第四，俄罗斯电子信息服务出口占比逐年提高，从 2012 年的 12.86%上涨至 2021 年的 21.63%，俄罗斯的保险服务，金融服务以及知识产权服务的出口占比也逐年上升，俄罗斯的数字服务贸易正在均衡发展。第五，南非主要以金融服务，电子信息服务和其他商业服务的出口为主，在五个国家中南非的金融服务出口占比最大并且逐年递增，电子信息和个人文娱出口呈现逐年递增趋势，知识产权和其他商业服务出口呈现出逐年下降趋势。

Table 1. The proportion of exports from various industries in BRICS digital service trade (unit: %)
表 1. 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出口占比(单位: %)

年份	国家	养老与保险服务	金融服务	知识产权使用费	ICT 服务	其他商业服务	个人文娱
2012	中国	4.42	3.49	1.70	16.87	72.42	1.09
	印度	1.98	3.48	1.04	44.35	48.04	1.11
	巴西	2.60	10.21	1.69	7.39	73.64	4.48
	俄罗斯	2.83	8.71	3.11	12.86	69.79	2.71
	南非	7.59	13.20	4.79	11.38	57.19	5.86
2017	中国	4.10	5.40	4.01	17.25	67.18	2.05
	印度	1.80	3.30	1.50	43.79	48.39	1.23
	巴西	3.44	7.38	2.73	11.57	72.80	2.08
	俄罗斯	2.88	9.86	2.74	18.08	63.67	2.77
	南非	9.04	12.41	2.32	11.73	55.38	9.12
2021	中国	3.89	6.01	4.51	22.38	61.15	2.06
	印度	1.54	2.91	1.84	41.56	50.73	1.41
	巴西	5.31	10.82	4.68	12.57	63.30	3.33
	俄罗斯	3.20	10.47	5.64	21.63	56.81	2.25
	南非	6.88	11.78	3.13	13.70	56.58	7.93

数据来源：由 WTO 数据库计算得出。

3. 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比较

本文将使用贸易竞争优势指数(TC 指数)、显性比较优势指数(RCA 指数)、国际市场占有率指数(IMS 指数)从不同角度来衡量对比 2012~2021 年金砖五国的数字服务贸易的国际竞争力。

3.1. TC 指数分析

贸易竞争优势指数(TC 指数)，是指一国或区域内某一商品的净出口与其总贸易量之比，是一国产品在世界上的国际竞争力的重要标志。其中 TC 指数越接近 1，说明竞争力越强，而 TC 指数越接近-1 则说

明竞争优势越弱。对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 TC 指数进行对比(具体见表 2)。

第一, 中国的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正在慢慢加强, 但是始终维持在-0.1 左右, 并未实现零突破, 说明中国的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虽然在进步但还是偏弱。第二, 印度近十年的 TC 指数始终大于 0.35, 数字服务贸易竞争优势明显, 但是从 2012 年的 0.40 下降到了 2021 年的 0.38, 说明印度的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小幅降低。第三, 巴西的 TC 指数始终小于 0, 不过在此期间指数增大, 说明巴西的数字贸易竞争力正在缓慢增强。最后, 俄罗斯和南非的 TC 指数始终小于 0 且无明显的涨跌, 在国际数字服务贸易竞争中始终处于劣势状态。

Table 2. Comparison of TC index of digital services trade among BRICS Countries from 2012 to 2021

表 2. 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 TC 指数对比

年份	中国	印度	巴西	俄罗斯	南非
2012	-0.11	0.40	-0.33	-0.27	-0.36
2015	-0.06	0.40	-0.32	-0.30	-0.33
2018	-0.09	0.37	-0.32	-0.27	-0.31
2021	-0.08	0.38	-0.29	-0.29	-0.35

数据来源: 由 WTO 数据库计算得出。

3.2. RCA 指数分析

显性比较优势(RCA 指数), 指一种商品在一国的出口贸易中所占的百分比, 与其在全球贸易中所占的比例, 这样就可以在某种程度上降低全球波动的影响, 从而更好地反映出一国(区域)在某种程度上与全球出口相比的相对优势, 也是衡量一种商品的国际竞争力的一个重要指标。国际上一般将 RCA 指数分为四档, $RCA > 2.5$, 说明竞争力极强; RCA 处于(1.25, 2.5)之间时, 说明竞争力很强; RCA 处于(0.8, 1.25)之间时, 说明竞争力较强; $RCA < 0.8$, 说明竞争力较弱。对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 RCA 指数进行对比(具体见表 3)。

Table 3. Comparison of RCA index for digital services trade in BRICS Countries from 2012 to 2021

表 3. 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 RCA 指数对比

年份	中国	印度	巴西	俄罗斯	南非
2012	0.67	1.45	1.07	0.74	0.60
2015	0.76	1.43	1.04	0.71	0.62
2018	0.78	1.40	0.99	0.67	0.65
2021	0.73	1.32	0.94	0.66	0.86

数据来源: 由 WTO 数据库计算得出。

第一, 中国的 RCA 指数从 2012 年的 0.67 提升到了 2018 年的 0.78, 逼近了 0.8 大关, 接近由弱转强的临界点, 虽然在后续的 2021 年降低到了 0.73, 但也说明了我国数字服务贸易的显性比较优势在不断增加。第二, 印度的 RCA 指数一直处于(1.25, 2.5)之间, 显性竞争优势较强, 但印度的 RCA 指数从 2012 年的 1.45 一度下滑到了 2021 年的 1.32, 呈逐年下降的趋势, 虽然印度始终处于显性优势竞争优势地位, 但是优势正在减弱。第三, 巴西的 RCA 指数始终维持在(0.8, 1.25)之间, 说明巴西的显性竞争优势较强, 不过从表中可以看出巴西的 RCA 指数从 2012 年的 1.07 下降到了 2021 年的 0.94, 表明巴西的显性竞争

优势正在慢慢减弱。第四，俄罗斯的 RCA 指数始终处于 0.8 以下并且呈现出逐年下降的趋势，说明俄罗斯的显性竞争力较弱并且还在不断减弱。最后，南非的 RCA 指数从 2012 年的 0.60 上涨到了 2021 年的 0.86，突破了 0.8 大关，已经实现了数字服务贸易显性竞争力由弱转强。

3.3. IMS 指数分析

国际市场占有率指数(IMS)又称为出口市场占有率，是衡量一国某产业国际市场的占比份额，该指标能有效衡量一国的某产品的国际出口竞争力。对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 IMS 指数进行对比(具体见表 4)。

第一，中国 2012 年的 IMS 指数仅为 2.61%，而在 2021 年已经达到了 3.61%，在十年间整整提高了世界占比的 1%，表明我国数字服务贸易产业在世界上的竞争力不断增强。第二，印度作为世界上的数字服务贸易大国，在 2012 年 IMS 指数为 3.06%，而在十年后的 2021 年 IMS 指数为 3.47%，仅提高了 13.4%，印度的 IMS 占比指数缓慢增加，但是增加速度慢于中国，说明印度的数字服务贸易产业在世界上的占比虽然在增加，但是慢于中国的发展。最后，巴西、俄罗斯、南非三国的 IMS 指数在逐年下降，这说明这三个国家的数字服务贸易产业在世界的占比在逐渐降低。

Table 4. Comparison of IMS index for digital services trade in BRICS Countries from 2012 to 2021 (unit: %)

表 4.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 IMS 指数对比(单位: %)

年份	中国	印度	巴西	俄罗斯	南非
2012	2.61	3.06	0.86	0.86	0.21
2015	3.00	3.07	0.76	0.64	0.19
2018	3.11	3.23	0.59	0.62	0.19
2021	3.61	3.47	0.48	0.57	0.16

数据来源：由 WTO 数据库计算得出。

4. 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国际竞争力比较

4.1. 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 TC 指数

对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 TC 指数进行对比(具体见表 5)，可以得到以下结论。

第一，中国养老和保险服务、金融服务、知识产权以及其他商业服务的 TC 值从 2012 年至 2021 年间不断上涨，国际竞争力不断增强，电子信息技术服务的 TC 值从 2012 年的 0.21 降低至 2021 年的 0.03，竞争力呈逐年下降趋势，个人文娱服务在 2012~2018 年向好发展，又在 2021 年跌到-0.45，国际竞争力减弱。第二，印度电子信息服务竞争力呈现出极大的竞争优势，不过对比 2012 年有所下降，保险业务和个人文娱服务在十年间呈现下降趋势，国际竞争力减弱，金融服务和其他商业服务的 TC 值一直在增加，国际竞争力在增强，知识产权服务的 TC 值一直在-0.60 左右波动，国际竞争力较低。第三，巴西的各项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都较低，尤其是知识产权服务和电子信息服务国际竞争力特别差，养老和保险服务虽然处于劣势，但是数值在不断增加，金融业务的 TC 值也在增加，总体来说巴西的各行业数字服务贸易在向好发展。第四，俄罗斯作为金砖国家中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最低的国家，保险、金融以及知识产权服务近年来的 TC 值呈现缓慢上升的趋势，电信服务也在近年来呈现上升趋势，其他商业服务则呈现下降的趋势，个人文娱服务方面的波动幅度并不大。最后，南非的其他商业服务和个人文娱服务的国际竞争力在不断的增强，而南非的保险、知识产权及电信的国际竞争力呈小幅度下降，金融服务行业呈小幅度上升趋势。

Table 5. Comparison of TC index of digital service trade by industry in BRICS Countries from 2012 to 2021
表 5. 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 TC 指数对比

年份	国家	保险	金融	知识产权	电信	其他	个人文娱
2012	中国	-0.55	-0.48	-0.88	0.21	0.11	-0.40
	印度	-0.17	-0.20	-0.65	0.68	0.40	0.18
	巴西	-0.48	-0.41	-0.90	-0.69	-0.10	-0.11
	俄罗斯	-0.28	-0.45	-0.79	-0.43	-0.08	-0.39
	南非	-0.18	-0.34	-0.81	-0.65	-0.08	0.01
2015	中国	-0.23	-0.48	-0.88	0.15	0.17	-0.38
	印度	-0.18	-0.04	-0.74	0.65	0.42	-0.13
	巴西	-0.31	-0.56	-0.80	-0.65	-0.08	-0.70
	俄罗斯	-0.24	-0.41	-0.78	-0.39	-0.15	-0.44
	南非	-0.13	-0.28	-0.88	-0.64	-0.04	0.12
2018	中国	-0.29	-0.42	-0.82	0.08	0.18	-0.29
	印度	-0.24	-0.08	-0.64	0.57	0.47	-0.21
	巴西	-0.31	-0.49	-0.77	-0.49	-0.14	-0.45
	俄罗斯	-0.05	-0.33	-0.79	-0.36	-0.11	-0.46
	南非	-0.10	-0.29	-0.84	-0.72	0.04	0.35
2021	中国	-0.28	-0.34	-0.75	0.03	0.21	-0.45
	印度	-0.22	-0.16	-0.54	0.58	0.46	-0.35
	巴西	-0.22	-0.40	-0.68	-0.53	-0.09	-0.38
	俄罗斯	-0.15	-0.40	-0.66	-0.33	-0.17	-0.30
	南非	-0.21	-0.31	-0.85	-0.73	0.09	0.39

数据来源：由 WTO 数据库计算得出。

4.2. 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 RCA 指数

对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 RCA 指数进行对比(具体见表 6)，可以看出。

第一，中国除了其他商业服务之外其他的数字服务贸易行业 RCA 值均在增加，显性竞争优势增强，其他商业服务的 RCA 指数从 2012 年的 1.59 下降至 2021 年的 1.38，小幅降低。中国的电子信息和其他商业服务的 RCA 值大于 0.8，显性竞争优势较强。第二，印度保险领域和金融服务领域的 RCA 指数在十年间不断降低，知识产权和个人文娱服务的 RCA 指数不断提高，印度在以上四项指标当中数值均小于 0.8，说明印度在养老和保险服务、金融服务、知识产权以及个人文娱服务的显性竞争力较弱，而电信服务的 RCA 指数在 2018 年以前均大于 2.5，显性竞争优势很强，但在 2018 年后低于 2.5，由很强降低为竞争力较强，在其他商业领域的 RCA 指数在(0.8, 1.25)之间时，竞争力较强。第三，巴西保险服务领域的 RCA 指数由 2012 年的 0.35 快速涨至 2021 年的 0.91，表明巴西在保险服务领域的显性竞争优势实现了由弱转强，知识产权服务领域、金融服务以及电信领域的 RCA 指数也在缓慢提升，不过巴西在其他商业服务领域和个人文娱服务领域的 RCA 指数都有小幅度的降低，总体来看巴西的数字贸易服务显性竞争优势在向好发展。第四，俄罗斯保险服务、金融服务领域以及知识产权领域的 RCA 指数在十年间不断上涨，电子信息服务领域更是从 2012 年的 0.88 提升到 2021 年的 1.16，不过俄罗斯在其他商业服务领域和个人

文娱服务领域的 RCA 值都有所下降，个人文娱从 0.95 下降到了 0.72，从强变弱了。总体来说俄罗斯的保险，金融，知识产权和电子信息服务领域的显性竞争优势在加强，不过在其他商业服务领域和个人文娱领域在减弱。最后，南非保险服务的 RCA 指数从 1.03 上涨到了 1.18，大于 0.8 属于较强范畴，金融服务的 RCA 指数从 0.87 降低至 0.8，虽有所降低但仍属于较强范畴，在知识产权和电子信息服务的 RCA 指数有所下降，但是幅度很小，其他商业服务的 RCA 指数小幅上升，属于较强行列，南非显性优势最强的项目是个人文娱活动，从 2012 年的 2.04 上涨到了 2021 年的 2.53。

Table 6. Comparison of RCA index of digital services trade by industry in BRICS Countries from 2012 to 2021
表 6. 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 RCA 指数对比

年份	国家	保险	金融	知识产权	电信	其他	个人文娱
2012	中国	0.60	0.23	0.12	1.15	1.59	0.38
	印度	0.27	0.23	0.07	3.03	1.06	0.39
	巴西	0.35	0.67	0.12	0.51	1.62	1.56
	俄罗斯	0.38	0.57	0.22	0.88	1.53	0.95
	南非	1.03	0.87	0.33	0.78	1.26	2.04
2015	中国	0.78	0.27	0.11	1.18	1.54	0.47
	印度	0.29	0.24	0.06	2.84	1.01	0.43
	巴西	0.59	0.39	0.19	0.53	1.73	0.55
	俄罗斯	0.59	0.65	0.20	1.09	1.41	0.84
	南非	1.35	0.88	0.18	0.76	1.25	2.58
2018	中国	0.70	0.36	0.23	1.25	1.43	0.66
	印度	0.31	0.34	0.11	2.55	1.09	0.46
	巴西	0.57	0.52	0.22	0.74	1.56	1.06
	俄罗斯	0.56	0.70	0.19	1.10	1.39	1.00
	南非	1.56	0.88	0.21	0.64	1.25	2.72
2021	中国	0.67	0.41	0.34	1.20	1.38	0.66
	印度	0.26	0.20	0.14	2.23	1.15	0.45
	巴西	0.91	0.74	0.35	0.68	1.43	1.06
	俄罗斯	0.55	0.71	0.42	1.16	1.28	0.72
	南非	1.18	0.80	0.23	0.74	1.28	2.53

数据来源：由 WTO 数据库计算得出。

4.3. 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 IMS 指数

对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 IMS 指数进行对比(具体见表 7)。我们可以得出一点结论。

第一，中国所有行业中的 IMS 占比都在逐年上升，其中保险服务领域的 IMS 指数从 2012 年的 1.56% 上涨到了 2021 年的 2.41%，其余的各项数字贸易服务行业的 IMS 指数都在不断上涨，也表明中国各个行业的出口市场占有率在不断增加。第二，印度除了金融服务行业的 IMS 指数有所下降之外，其余五项都在上升，不过上升的幅度不如中国，这表明中国的数字服务贸易出口市场占有率提升的比印度快。第三，

巴西的保险，电子信息技术和金融服务领域的 IMS 指数有小幅度的下降，而在知识产权服务领域有小幅度的上升，在其他商业领域和个人文娱领域的国际占比降低剧烈。第四，俄罗斯各行业 IMS 指数涨跌和巴西一样，都是除了知识产权服务行业的 IMS 指数有所上升，其余的五项都在小幅度降低，其余五项的出口市场占有率都在不断下降。最后，南非也因为整体数字贸易服务出口量体量较小，所有行业的 IMS 指数均是小幅度的降低。整体看来，金砖国家中中国的所有数字服务行业的出口市场占有率都在提高，印度除了金融服务行业的 IMS 指数都在提高，巴西和俄罗斯除了知识产权国际市场占有率提高了，其余行业均在下降。南非的所有行业的国际市场占有率均在下降。

Table 7. Comparison of IMS index of digital services trade by industry in BRICS Countries from 2012 to 2021 (unit: %)

表 7. 金砖国家 2012~2021 年数字服务贸易各行业 IMS 指数对比(单位: %)

年份	国家	保险	金融	知识产权	电信	其他	个人文娱
2012	中国	1.56	0.60	0.31	3.01	4.15	1.00
	印度	0.82	0.70	0.22	9.28	3.23	1.18
	巴西	0.30	0.58	0.10	0.43	1.39	1.34
	俄罗斯	0.33	0.49	0.19	0.76	1.32	0.81
	南非	0.21	0.18	0.07	0.16	0.26	0.43
2015	中国	2.33	0.81	0.34	3.52	4.60	1.40
	印度	0.90	0.74	0.18	8.71	3.10	1.33
	巴西	0.44	0.30	0.14	0.40	1.31	0.42
	俄罗斯	0.37	0.41	0.12	0.70	0.90	0.53
	南非	0.26	0.17	0.03	0.15	0.24	0.50
2018	中国	2.18	1.12	0.71	3.89	4.44	2.06
	印度	0.99	0.76	0.36	8.24	3.53	1.48
	巴西	0.34	0.30	0.13	0.44	0.93	0.63
	俄罗斯	0.35	0.43	0.12	0.68	0.86	0.62
	南非	0.29	0.16	0.04	0.12	0.23	0.50
2021	中国	2.41	1.47	1.21	4.34	4.98	2.37
	印度	0.92	0.69	0.48	7.75	3.97	1.57
	巴西	0.44	0.35	0.17	0.32	0.68	0.51
	俄罗斯	0.31	0.40	0.24	0.66	0.73	0.41
	南非	0.19	0.13	0.04	0.12	0.21	0.41

数据来源：由 WTO 数据库计算得出。

5. 结论及建议

5.1. 结论

本文根据 WTO 数据库中 2012~2021 年金砖国家的数字服务贸易进出口额以及各行业的进出口额，测算出了各个国家及数字服务贸易行业的贸易竞争优势指数，显性比较优势指数以及国际市场占有率指数。不管是从数字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贸易竞争优势指数、显性优势指数还是国际市场占有率指数来分析，都能得出以下结论。第一，中国在数字服务贸易方面的竞争优势正逐年增强，尤其在金融和知识

产权服务领域表现突出。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技术创新的推动，其数字服务贸易在国际市场上的地位和影响力不断提升。特别是在金融服务方面，中国拥有先进的支付系统、金融科技平台以及丰富的金融服务经验，吸引了全球客户的关注和信赖。同时，中国在知识产权服务方面也取得了长足进步，不断提升其技术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水平，为国内外企业提供了优质的服务。第二，印度的数字服务贸易整体竞争力略有下降。尽管印度在信息知识产权服务和其他商业服务方面的竞争力不断增强，但其电子信息服务领域的竞争力却一直在下降。这可能部分归因于印度在电子信息技术方面的发展相对滞后，以及在数字化基础设施和技术人才培养方面存在的挑战。第三，巴西和俄罗斯两国的数字服务贸易结构相似，但出口规模呈缩小趋势，这使得它们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相对较弱。尽管这两个国家在某些领域具有一定的优势，例如俄罗斯在软件开发和信息技术咨询方面，以及巴西在数字媒体和内容制作方面，但它们仍然面临着来自其他竞争对手的挑战，需要进一步提升自身的数字服务贸易能力。南非在数字服务贸易方面的出口规模相对较小，国际市场竞争力也不十分突出。然而，南非在金融服务和文娱活动服务领域的竞争力却远高于其他金砖国家。这主要得益于南非在金融领域的发展较早，拥有完善的金融体系和先进的金融技术，以及在文化和娱乐产业方面的丰富资源和优势。

5.2. 建议

结合近年我国数字服务贸易发展状况，以及其他学者的研究结论[8]，为提高我国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在此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 1) 加强技术创新是实现数字服务贸易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政府可以通过加大对科研机构和高校的支持，鼓励企业增加研发投入，特别是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前沿技术领域。建立技术创新的生态系统，促进科技成果向数字服务领域转化，提升我国数字服务贸易的核心竞争力。
- 2)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对于数字服务贸易的稳定和高效交付至关重要。政府应加大对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提升网络覆盖和质量，同时加强数据中心建设，确保数字服务的稳定运行。只有建立健全的数字基础设施，才能支撑起数字服务贸易的持续增长和发展。
- 3) 促进国际合作是拓展数字服务贸易市场和提升国际竞争力的重要途径。我国应加强与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数字服务贸易合作，共享资源，推动国际标准和规则的制定，促进数字服务贸易的自由化和便利化。通过开展多边和双边合作，拓展数字服务贸易的市场份额，提升我国在国际数字经济中的地位和影响力。

参考文献

- [1] 肖宇, 梁威. 数字“一带一路”框架下中国-东盟数字贸易发展问题研究[J]. 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 23(6): 58-81.
- [2] 高红伟. 中国数字服务贸易的国际竞争力分析[J]. 统计与决策, 2023, 39(4): 158-162.
- [3] 张增臣, 梁盛. 金砖国家数字服务贸易竞争力比较[J]. 合作经济与科技, 2022(23): 57-59.
<https://doi.org/10.13665/j.cnki.hzjjykj.2022.23.031>
- [4] 胡润哲, 魏君英, 陈银娥. 数字服务出口竞争力及其影响因素研究——来自 G20 国家的经验证据[J]. 价格月刊, 2022(10): 19-27.
- [5] 赵若锦, 李猛, 张云. 中国与爱尔兰比较视角下我国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研究[J]. 国际贸易, 2021(11): 60-69.
- [6] 周升起, 张皓羽. 数字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比较研究[J]. 重庆工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 41(1): 90-100.
- [7] 赵新泉, 张相伟, 林志刚. “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我国数字贸易发展机遇、挑战及应对措施[J]. 经济体制改革, 2021(4): 22-28.
- [8] 岳云嵩, 李柔. 数字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比较及对我国启示[J]. 中国流通经济, 2020, 34(4): 12-20.